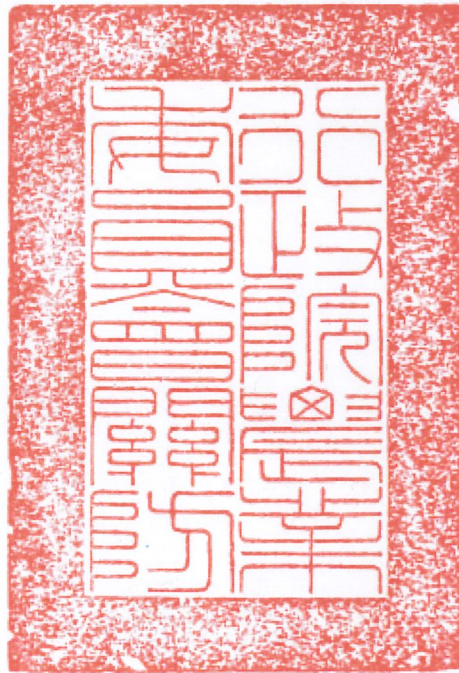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林務字第1121616786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高雄市杉林區編號第2214號水源涵養保安林112年檢訂結果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保安林經營準則第四條第四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保安林現有面積為771.716451公頃，依最新地籍圖資檢訂結果面積無變動，檢訂後保安林面積計771.716451公頃，為涵養旗山溪之水源，仍有繼續存置為保安林之必要，併附112年檢訂後保安林明細表及保安林位置圖。
- 二、對本公告如有不服者，得自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30日內，依訴願法第58條規定，繕具訴願書經由本會向行政院提起訴願。

主任委員 陳吉仲



裝

訂

線